

濮阳机构编制工作信息

第 2 期

中共濮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办

2020 年 4 月 30 日

濮阳市发扬“钉钉子”精神做好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

为持续巩固完善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成果，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切实增强基层改革获得感，濮阳市委编办发扬“钉钉子”精神，积极加强统筹协调，认真做好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

一、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深入梳理。连续两年将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工作列为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重点事项，纳入全市改革工作大盘子，放到全市改革工作总体布局中谋划推进。市委编办会同市委改革办开展联合调研督导，对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及重点改革任务遗留问题进行全面了解，及时掌握情况，建立问题清单，

实行现场交办。

二、强化工作指导，精准破解难题。市党政机构改革协调小组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的意见》，从人员下沉、放权赋权、综合执法、便民服务等五个方面提出具体推进措施，进一步明确时间节点，推动改革政策落实。人员下沉（第二批）、权限承接工作原则上于疫情结束后一个月内全面完成。便民服务中心建设要于6月底前实现有效提升。综合执法改革方面，12个试点乡镇均已实现综合执法机构的试运行，目前运转状况良好，拟适时在全市范围内逐步推开。

三、压实工作责任，实施清单督察。市党政机构改革协调小组、市委改革办对问题清单事项实施跟踪式督察，进一步压实县（区）党委政府、牵头部门责任。对于工作推进不力的县（区），由被督导县（区）列出落实台帐，逐项整改。市委改革办对完成事项及时销号。不能如期完成的，以未落实相关改革工作任务向市委报告。

四、双向激励制约，激发改革动力。向市委编委建议实行分期分批审批的方式，对于改革力度大、工作实效显著的乡镇办，在充实乡镇和街道工作力量、切实减轻基层负担等方面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先完成改革任务的乡镇和街道优先享用优惠政策，结合新时代加强党的建设为根本的基层基础工作推进落实。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推进改革，取得改革实效的县（区），暂停

行政事业机构编制事项办理。通过正向激励加反向制约，双管齐下确保改革任务落地生效。

(市委编办行编科 供稿)

濮阳县经营类事业单位“稳”中促改

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是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一项重要任务，既要深化改革又要稳定发展，濮阳县进一步提高站位、统筹谋划、周密组织，积极稳妥推进全县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

一、加强领导，深入调研，确保改革步伐蹄疾步稳

在前期确定全县8家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的基础上，调整县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一步完善了组织架构，并从组织、编制、人社、财政、自然资源等相关单位抽调骨干人员成立了三个专项小组，对8家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进行了深入调研，摸清其资产情况、经营情况、人员情况、遗留问题等，对改革可能引起的各种风险进行科学预测、综合研判并制定相应化解处置预案。在全面掌握各种可预见问题的情况后，召开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推进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工作的通知》，明确了改革时间节点、工作步骤，确保改革步伐蹄疾步稳、有据可参。

二、部门联动，细化责任，确保改革过程平稳有序

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牵涉面广，涉及职能部门多，经营类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是本次改革的责任主体，对改革和稳定负第一责任，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负总责；组织部门负责党组织设置和党组织关系接续等工作；编制部门负责事业法人注销、机构撤销、编制收回等工作；财政部门负责涉改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财税支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等工作；人社局及医保局负责社会保障衔接等工作；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分别根据各自职责做好产权归属、企业登记注册等手续。各相关单位结合上级政策各司其职、协同配合，确保改革过程平稳有序。

三、以人为本，因人施策，确保人员稳妥安置

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人员安置事关改革稳定的大局，人员得到妥善安置，养老、医疗保险等经济待遇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情况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积极稳妥、分类分步、以人为本、内部消化的原则，采取“一人一策、逐个突破”的方式对涉及人员分为五种安置途径进行分流安置，杜绝了“一刀切”，稳定了改革大局：一是整体转聘；二是转岗就业；三是培训上岗；四是设定年限提前离岗；五是解除合同自愿自谋职业。依法依规保障改革单位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人心不乱，改革稳定向前。

（濮阳县委编办 供稿）

电子信箱：pysbbxx@163.com

报：中共河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送：市委编委成员。

发：各县（区）党委编委、编办。

中共濮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综合科 2020年4月30日印发

编辑：张淑慧

（共印60份）